#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汇总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6-06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我与地坛读书笔...*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一**

自从那个下午我无意中进了这园子，就再没长久地离开过它。我一下子就理解了它的意图。正如我在一篇小说中所说的：“在人口密聚的城市里，有这样一个宁静的去处，像是上帝的苦心安排。”

两条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我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都找不到了，我就摇了轮椅总是到它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

剩下的就是怎样活的问题了，这却不是在某一个瞬间就能完全想透的、不是一次性能够解决的事，怕是活多久就要想它多久了，就像是伴你终生的魔鬼或恋人。所以，十五年了，我还是总得到那古园里去，去它的老树下或荒草边或颓墙旁，去默坐，去呆想，去推开耳边的嘈杂理一理纷乱的思绪，去窥看自己的心魂。十五年中，这古园的形体被不能理解它的人肆意雕琢，幸好有些东西是任谁也不能改变它的。譬如祭坛石门中的落日，寂静的光辉平铺的一刻，地上的每一个坎坷都被映照得灿烂；譬如在园中最为落寞的时间，一群雨燕便出来高歌，把天地都叫喊得苍凉；譬如冬天雪地上孩子的脚印，总让人猜想他们是谁，曾在哪儿做过些什么、然后又都到哪儿去了；譬如那些苍黑的古柏，你忧郁的时候它们镇静地站在那儿，你欣喜的时候它们依然镇静地站在那儿，它们没日没夜地站在那儿，从你没有出生一直站到这个世界上又没了你的时候；譬如暴雨骤临园中，激起一阵阵灼烈而清纯的草木和泥土的气味，让人想起无数个夏天的事件；譬如秋风忽至，再有一场早霜，落叶或飘摇歌舞或坦然安卧，满园中播散着熨帖而微苦的味道。味道是最说不清楚的，味道不能写只能闻，要你身临其境去闻才能明了。味道甚至是难于记忆的，只有你又闻到它你才能记起它的全部情感和意蕴。所以我常常要到那园子里去。

接着，他写道，现在我才想到，当年我总是独自跑到地坛去，曾经给母亲出了一个怎样的难题。

她不是那种光会疼爱儿子而不懂得理解儿子的母亲。她知道我心里的苦闷，知道不该阻止我出去走走，知道我要是老呆在家里结果会更糟，但她又担心我一个人在那荒僻的园子里整天都想些什么。我那时脾气坏到极点，经常是发了疯一样地离开家，从那园子里回来又中了魔似的什么话都不说。母亲知道有些事不宜问，便犹犹豫豫地想问而终于不敢问，因为她自己心里也没有答案。她料想我不会愿意她跟我一同去，所以她从未这样要求过，她知道得给我一点独处的时间，得有这样一段过程。她只是不知道这过程得要多久，和这过程的尽头究竟是什么。每次我要动身时，她便无言地帮我准备，帮助我上了轮椅车，看着我摇车拐出小院；这以后她会怎样，当年我不曾想过。

看到这里，我不禁赞叹，伟大的母亲，心情焦虑的母亲，如此周到的母亲！

这段他写得最美，如果以一天中的时间来对应四季，当然春天是早晨，夏天是中午，秋天是黄昏，冬天是夜晚。如果以乐器来对应四季，我想春天应该是小号，夏天是定音鼓，秋天是大提琴，冬天是圆号和长笛。要是以这园子里的声响来对应四季呢？那么，春天是祭坛上空漂浮着的鸽子的哨音，夏天是冗长的蝉歌和杨树叶子哗啦啦地对蝉歌的取笑，秋天是古殿檐头的风铃响，冬天是啄木鸟随意而空旷的啄木声。以园中的.景物对应四季，春天是一径时而苍白时而黑润的小路，时而明朗时而阴晦的天上摇荡着串串杨花；夏天是一条条耀眼而灼人的石凳，或阴凉而爬满了青苔的石阶，阶下有果皮，阶上有半张被坐皱的报纸；秋天是一座青铜的大钟，在园子的西北角上曾丢弃着一座很大的铜钟，铜钟与这园子一般年纪，浑身挂满绿锈，文字已不清晰；冬天，是林中空地上几只羽毛蓬松的老麻雀。以心绪对应四季呢？春天是卧病的季节，否则人们不易发觉春天的残忍与渴望；夏天，情人们应该在这个季节里失恋，不然就似乎对不起爱情；秋天是从外面买一棵盆花回家的时候，把花搁在阔别了的家中，并且打开窗户把阳光也放进屋里，慢慢回忆慢慢整理一些发过霉的东西；冬天伴着火炉和书，一遍遍坚定不死的决心，写一些并不发出的信。还可以用艺术形式对应四季，这样春天就是一幅画，夏天是一部长篇小说，秋天是一首短歌或诗，冬天是一群雕塑。以梦呢？以梦对应四季呢？春天是树尖上的呼喊，夏天是呼喊中的细雨，秋天是细雨中的土地，冬天是干净的土地上的一只孤零零的烟斗。

因为这园子，我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

在史铁生20岁就再也不能迈开双腿时，在他20岁就永远坐轮椅出行时，在他身体和心灵都最艰难的时刻，可以说，地坛是史铁生的朋友，他经常到这里静静地思考，决定坚强地活下去！是母亲的爱，朋友们的爱，他对生活的爱，对地坛四季轮回的爱，对大自然的爱，支持着他活下去，并且活出了生命的精彩！

他是当代中国最令人敬佩的作家之一。他的写作与他的生命完全同构在了一起，他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健全而丰满的思想；他体验到的是生命的苦难，表达出的却是存在的明朗和欢乐；，他睿智的言辞，照亮的反而是我们这些正常人日益幽暗的内心。

在他的所有文章中（不仅是《我与地坛》这一篇），一如既往地思考着生与死、残缺与爱情、苦难与信仰、写作与艺术等重大问题，并解答了“我”如何在场、如何活出意义来这些普遍性的精神难题。在社会上消费主义泛滥的时刻，史铁生却仍旧苦苦追索人之为人的价值和光辉，仍旧坚定地向存在的荒凉地带进发，坚定地与未明事物作斗争，这种勇气和执着，深深地唤起了我们对自身所处境遇的警醒和关怀。

看了这篇文章，我很感动！是啊，生活中总有许多不如意，但史铁生的生活应当比我们更难啊，我们要坚强地面对生活中的磨难，生活中的挫折，生活中的不美满，好好地生活，努力地生活！

史铁生已于20xx年12月31日因病离开人世，但他永远活在热爱他的作品的读者心里！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二**

初读这篇xx时，我就被作者那朴实无华的文字，深沉幽邃的情感，意蕴绵长的哲思所深深地打动。

于是，当我静下心来再读这篇xx时，我发现，这篇xx中所浸透的对人生的感悟，对生活的理解，对生命的揣摩已不再是表面浮起的清波，而是作者内心最深处，灵魂最地层，在经历了数十年的坚苦励炼之后，所积淀下来的洪流荡漾。

特别是第二部分也就是作者对自己母亲描写最为集中的一部分，它给我留下的印象格外深刻，下面我就来谈谈对这一部分的理解。

有些事情发生得实在太快、太突然，不等你想明白，搞清楚，它就赤裸裸地摆在你面前，暴风骤临一般让你喘不过气来，而你所能做的只是默默地承受。作者无疑是令人同情的，在他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却忽然残废了双腿，在他人生篇章即将奏响之时却猛然印上了休止符，这样的打击的确是巨大的`，不论换作谁，也会吃不消的。

残转时，有一个人，正在沿着他的车辙苦苦地寻觅，有一个人，正在希求着苍天使她能够分担儿子的痛楚。

但是她的儿子还太年轻，还不懂得生活的意义，还不懂得一位母亲加倍于儿子的痛。于是，这一切，她只有默默地忍受，默默地藏在心里——这个人，注定是活得最苦的母亲。

当他的小说第一次获奖时，当他的生活又一次点起希望的灯火时，她却猝然而去，仿佛她来到这个世上只是为了替儿子担忧。正如作者所写到的，也许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召她回去。

写到这里，我不禁想起了自己的母亲，想起了她每天早上早早地起来为我准备好早餐，想起了她周末时还不辞辛劳外出工作，想起了她四处奔波为我买回参考书……难道母亲来到这世上就只是为了替儿子担忧?最近，母亲对我说他的心脏有些不好，我听了心中不由得大大的吃了一惊，连忙让她多多保重身体。

母亲还年轻呀，不会有事的，我暗暗地安慰自己，但是看到母亲日渐憔悴的面庞，日益增多的白发，我还是明白了——她把自己最宝贵的精力都献给了她的儿子呀!最后，关于“母亲期望作者找到的那条路到底是什么”，就我个人认为，这条路是一条通往幸福与快乐的路。不论做什么，只要能够快快乐乐，健健康康地活着，这就是每一位母亲对她的孩子最大的渴盼啊!

正可谓“游子身上衣，慈母手中线”，只要孩子能够找到自己的快乐，实现自己的理想，母亲都一定会默默地支持着，无私地奉献着，这也正是“母亲”所最伟大之处!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三**

那是一节语文课，老师给我们推荐了《我与地坛》这本书。当我第一时间看完这本书后，心中不由得万分感慨，这书，真是不一样啊!

《我与地坛》的作者史铁生，在21岁时双腿瘫痪，在人最有活力的时候，患了严重的肾病。他称自己“职业是生病，业余在写作”。别人劝他去拜佛，去算卦，他不去;但他又是一个“信命”的人。因为他的观点是：一个人只有一条“命中注定”的路。不过，他“信命”不代表不会和命运抵抗。在几次悲观地欲自杀而未果后，他总算觉悟道：无差别不世界。随后，在一身重病下写出了《我与地坛》这本记录了他整个辛酸生活的巨著。

《我与地坛》中讲述了作者在双腿残废下，又找不到工作与去路，两重绝望之际，“走”进了地坛，从此与地坛结下了不解之缘，直到写这散文集的十几年里，就再也没有长久的离开过它。作者从这沧桑古老的园子中得到了人生的启迪。

无论做什么事情都是三天打渔，两天晒网;史铁生在困境中能够自悟出人生哲理，自我安慰，而我只会愈来愈消极，事情搞砸了就怨这怨那。

从今以后，我要学习史铁生的坚韧、顽强、不屈不挠并“破后而立”的精神，懂得不被世上的“不公平”所困惑、影响，并且能够在逆境中寻求机遇，冲出困境。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四**

1、你立于目的的绝境却实现着、欣赏着、饱尝着过程的精彩，你便把绝境送上了绝境。

2、我甚至现在就能清楚的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的想念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并且梦见它，我会怎样因为不敢想念它而梦也梦不到它。

3、少年之间的情谊，想来莫过于我们那时的无猜无防了。

4、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剩下的就是怎样活的问题了。

5、那些苍黑的古柏，它们没日没夜地站在那儿从你没有出生一直站到这个世界上又没了你的时候。

6、既然是梦想不妨就让它完美些吧，何必连梦想也那么拘谨那么谦虚呢?

7、人的故乡，并不止于一块特定的土地，而是一种辽阔无比的心情，不受空间和时间的限制;这心情一经唤起，就是你已经回到了故乡。

8、这一段童年似乎永远都不会长大，因为不管何年何月，这世上总是有着无处可去的童年。

9、写作这东西最是不能急的，有时候要等待。

10、因而想想吧，灵魂一到人间便被囚入有限的躯体，那灵魂原本就是多少梦想的埋藏，那躯体原本就是多少欲望的贮备!

1、它等待我出生，然后又等待我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废了双腿。四百多年里，它一面剥蚀了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淡褪了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坍记了一段段高墙又散落了玉砌雕栏，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苍幽，到处的野草荒藤也都茂盛得自在坦荡。这时候想必我是该来了。十五年前的一个下午，我摇着轮椅进入园中，它为一个失魂落魄的人把一切都准备好了。那时，太阳循着亘古不变的路途正越来越大，也越红。在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并看见自己的身影。

2、两条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我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都找不到了，我就摇了轮椅总是到它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我在那篇小说中写道：“没处可去我便一天到晚耗在这园子里。跟上班下班一样，别人去上班我就摇了轮椅到这儿来。园子无人看管，上下班时间有些抄近路的人们从园中穿过，园子里活跃一阵，过后便沉寂下来。”“园墙在金晃晃的空气中斜切下—溜荫凉，我把轮椅开进去，把椅背放倒，坐着或是躺着，看书或者想事，撅一杈树枝左右拍打，驱赶那些和我一样不明白为什么要来这世上的小昆虫。”“蜂儿如一朵小雾稳稳地停在半空;蚂蚁摇头晃脑捋着触须，猛然间想透了什么，转身疾行而去;瓢虫爬得不耐烦了，累了祈祷一回便支开翅膀，忽悠一下升空了;树干上留着一只蝉蜕，寂寞如一间空屋;露水在草叶上滚动，聚集，压弯了草叶轰然坠地摔开万道金光。”“满园子都是草木竟相生长弄出的响动，悉悉碎碎片刻不息。”这都是真实的记录，园子荒芜但并不衰败。

3、十五年了，我还是总得到那古园里去、去它的老树下或荒草边或颓墙旁，去默坐，去呆想、去推开耳边的嘈杂理一理纷乱的思绪，去窥看自己的心魂。十五年中，这古园的形体被不能理解它的人肆意雕琢，幸好有些东西的任谁也不能改变它的。譬如祭坛石门中的落日，寂静的光辉平铺的—刻，地上的每一个坎坷都被映照得灿烂;譬如在园中最为落寞的时间，—群雨燕便出来高歌，把天地都叫喊得苍凉;譬如冬天雪地上孩子的脚印，总让人猜想他们是谁，曾在哪儿做过些什么、然后又都到哪儿去了;譬如那些苍黑的古柏，你忧郁的时候它们镇静地站在那儿，你欣喜的时候它们依然镇静地站在那儿，它们没日没夜地站在那儿从你没有出生一直站到这个世界上又没了你的时候;譬如暴雨骤临园中，激起一阵阵灼烈而清纯的草木和泥土的气味，让人想起无数个夏天的事件;譬如秋风忽至，再有——场早霜，落叶或飘摇歌舞或坦然安卧，满园中播散着熨帖而微苦的味道。味道是最说不清楚的。味道不能写只能闻， 要你身临其境去闻才能明了。味道甚至是难于记忆的，只有你又闻到它你才能记起它的全部情感和意蕴。所以我常常要到那园子里去。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五**

世上之最美的文章，也不过在《我与地坛》前止步，三个字形容：太美啦!以前高中学语文知道，美轮美奂这个词不能用来形容文章，但是面对史铁生构筑起的《我与地坛》这座世之奇伟建筑物，我由衷的赞叹“美哉轮哉，美哉奂哉”。

如果这是散文，那么它已经达到了诗的文字起笔。如果这是散文诗，那么，它却有着像小说那样扣人心弦的吸引人的魅力，我为自己能再次拜读史铁生而悄悄庆幸了起来。

如果我的文字仅仅停留在夸奖的层面上，那么也难以说自己在史铁生这里学到了什么，难以说自己真正读进去了《我与地坛》，之所以觉得好，最深层次的是因为其中所包含和折射的哲理。这些则会成为亘古不变的科学，值得人们深深把玩。

这篇文章前半部分叙述“我”与地坛，叙述我的母亲，二者在我看来，似乎已浑然一物，地坛像母亲，母亲也像地坛，这些出身的刻画，让我想起了自己的母亲，对，我今天便要给妈妈打个电话。

而后，在文章后半段，论及了死，论及了活，论及了为什么坐着要写作。以小学的语文水平来看，逻辑性很强，但是以一个人一颗心的角度来说，写的一点逻辑性没有，竟全是震撼。我们眺望未来，看着那蹲守在某个时间点的死期，不管是十年，二十年，三十年，都会在我与地坛这段中悟出点人生方向，然后起航。

合上史铁生，合上了一个社会，一个世界。

我荡漾在那个社会里，久久的回味着......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六**

我喜爱史铁生与他的重病无关的文章，主要是回忆生病之前，以及梦想与未来。从他写的《我的梦想》里，可以看见他心平静气地谈论自己“也许是因为人缺了什么就更喜欢什么吧”，已然平静对待自己的现状，却满心希望自己拥有刘易斯般的体魄，当然是下辈子，然而又发现健美的体魄并不能带来最大的幸福，于是又祈求给下辈子的自己以一个了悟人生意义的灵魂。这一篇只是一个引子，它是对幸福人生的设计的一交小小的尝试，而下一篇《好运设计》则完全整整地设计了一个人的一生。

盾是无支调和了，便转而思考人生的组成实质上是过程，不论痛苦还是幸福，残缺还是完满，生存还是死亡，过程，是人生中永远的美好与精彩，于是好运无须设计，人人都能让过程精彩。平时，人人都是设计的接受者，会有抱怨设计的不公，此刻，作为设计者，反而不知从何下手，看得出来，人本身就是矛盾的。

至于他的回忆，回忆童年与青年进的自己，同伴，壮年或暮年的亲人、熟人，乃至仅有一面之交的人，在我读来，是充满了宿命感的。教堂的钟声竟让作者唤起一种故乡的心情，夜幕笼罩下的寺庙的景象给作者以深深的触动，甚至恐惧。“这个孩子生而怯懦，索性顽愚，想必正是他要来这人间的缘由”，这是作者在评价小时的自己，像是一个先知在看初生的婴儿时下的断语，又像是高僧在看一位老人入土时下的结语，仿佛这声音不应来自人间，而是充满了神灵的地方，总之，充满了宿命的意味。还是这句话，细细体会，竟感受不出丝毫的主观感情，说这句话的人，想必此时是面无表情的，因此很难想象这句话竟出自作者本人之口。

他的回忆，又是不可避免地伤感的，我相信人人在年老时的回忆都是伤感的。人生的舞台上演着一幕幕名为《我的一生》的剧，每个剧本，“我”都是无可争议的主角，当即将谢幕时，主角和观众们难免会想起那一个个配角，他们一面翻看配角的剧本，一面叹息。这大概就是回忆。

作者总结自己的一生，是扶轮问路。总结一生！太多的总结，太多的遗憾，太多的沉重的回忆，作者历数前生，却又告诉我：你与我一同笑看。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七**

在文中展现给我们的作者在双腿刚刚残疾时那样的难以面对和接受这个事实实际上我们也不是一样的吗?无法选择的出生无法挑选的外貌无法控制的飞来横祸……这一切中也许有一样或者所有的都不是我们所满意的作者在文中曾这样告诉我们他说“上帝只是给了我们这样一个事实”还说过“差别是要有”

看史铁生的这篇文章虽然已经看过很多次了但是每一次再看都依旧看得很慢作者所思考的问题是如此的简单但又如此的复杂可是我每每遇到跨不过去的坎时作者的那句话都会出现在耳旁并像作者一样即将的面对。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八**

春江月为侣，月影星相随；逆风花拂发，雪夜灯照还。我们常常以为自己如小草般径自生长，我们常常想奋力奔跑于家人前方，直到唠叨声渐渐淡出耳畔为止。但当我们长大的时候，蓦然回首，却发现那一份长久无声的陪伴正温暖着岁月，带来最长情的告白。

史铁生在22岁那年失去双腿。随后脾气变得暴怒无常，对生活失去了希望。年少轻狂的他发疯似的离开家，去地坛的园子里一坐就是一整天，完全不顾母亲的劝阻和安慰。这一切，在母亲去世后发生了改变，史铁生必须坚强地生活下去，他开始写作，开始回忆母亲的种种往事。在《我与地坛》中他写道：“母亲知道有些事不宜问，便犹犹豫豫地想问而不敢问。她料想我不会愿意她与我同去，所以她从未这样要求过，她知道得给我一段独处的时间。”苍老的母亲心里明白史铁生的不易，对于这个不幸的孩子，她能做的，只是默默地陪伴着他，在所有人都认为他的生命可能到此结束的时候默默地支持着他。我们都说：“孩子是母亲身上掉的一块肉。”当孩子遭受了巨大的创伤时，谁能想到，母亲内心的苦难是加倍的呢！史铁生的母亲，是一位伟大的母亲，从她的身上，我能看到陪伴的力量，这力量，支撑着史铁生一生不断奋进，支撑他带着母亲的爱写出许多动人的文字。

史铁生还提到了一个细节，让我印象颇为深刻，他说：“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想起了一件事又翻身回来，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无言处最能默酿情浓，我在想，史铁生早出的背影一定总在母亲的视线中拉长，那背影，定是一头连着他的轮椅，一头向着家的方向。不知道这位母亲究竟这样站了多少个春秋，也不知道这位母亲究竟这样盼望了儿子归家的脚步多久，当年的史铁生没有想过，他也后悔没有这样想过。史铁生十分感念母亲无声的陪伴，这陪伴在默然中铺就了成长的路，滋生绵长的依赖，那些有母亲陪伴的日子，成为了他心底最沉婉的暖意。

读完《我与地坛》，热泪盈眶的同时我也想起了自己的经历，阵阵暖意同样在我平静的心中泛起涟漪。我从小被姥姥带着长大，姥姥陪伴我的时间甚至超过了我的父母的总和。姥姥和文中的母亲一样，是一个开明的人，她会把陪伴倾注于日常的点点滴滴中，不强迫我干自己不喜欢的事情。四五年级正是我内心个人意识萌发的时候，我开始厌倦姥姥一遍又一遍的提醒：“别忘了带红领巾，别忘了装上水杯！”，我开始不愿和姥姥一起出行，只是因为她走得太慢，年少轻狂的我认为，自己将要奔向的，是全世界。姥姥生前最喜欢赏花，每年春天她都会去城南的玉渊潭公园约上几个好姐妹看花，小小的我总是不和她一起去，不知道因为这个原因我们拌了多少次嘴。今年春天，我又去玉渊潭看了花，可是姥姥，已经离我们而去整整三年了，我不由得想起一句歌词“城南花已开，愿君永长在。”现在我才意识到，姥姥对我意味着的，正是我苦苦追寻的全世界啊！

陪伴，或许是同奶奶一起缝制一件衣裳，或许是同妈妈一起聊聊家常，或许是同爸爸一起看看球赛，或许是一句祝福的话语，或许是一段耐心的倾听。我们在慢慢长大，他们在慢慢变老，也许他们期待的，只是我们的一份简单的陪伴。适逢新冠肺炎疫情宅家之际，抓紧时间和家人共度一段难得的时光。“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这就是我从《我与地坛》中悟出来的道理。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九**

《我与地坛》给人一种沉重的压抑感，凄凉和沧桑。它在无形之中，浓缩了人世种种无常，有一种缩命的`味道。史铁生身处荒芜的古园，即地坛。思索的是人世和人生。然而，有许多思索似乎是剩余的，因为“一个人出生了，从他开始泣哭的时候就明白自我将会死去。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目”。但人总归要活着，并且是一如既往的活着，无论上天注定了什么样的结果，无论上天给予了什么样的归宿，既然已给予了生存，就必须思索如何生存，这是无可奈何的事。人世的情，无论亲情、友情还是感情总染着无奈的色彩，有人老别世的，有相遇陌生的，有聚散匆匆的等等。这或许是老天的安排，也或许人世本如是，不可言说。

母亲最伟大，同时也最痛苦，尤其是作为一个被“命运击昏了头”的儿子的母亲。她应对一个在“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废了双腿”的儿子，她总在期待，期待自我的儿子最终的幸福。甚至，为了自我的儿子能在心灵上有一份宽慰和自由，她不惜自我承受心灵上的“痛苦”与“惊恐”。其中的味道，也仅有天底下的母亲最明白。伟大是一种无私的爱无私的承受。可，造化总在弄人，人世的无奈正在此。在史铁生第一次获奖的日子里，在期望能给母亲一个安慰的日子里，他是多么期望母亲还活着，用自我的成绩给她一个小小的安慰，那怕是让她有一个微笑，可是她却熬不住了，人世艰难，事与人违。

多少的日子里，四季的风，四季的雨，从没有停过。无论春夏秋冬，总有些凄凉之意。春夜有淅淅沥沥的雨，夏日有黄昏入暮的斜阳，秋夜有纷纷凋零的落叶，而冬天则有漫无边际的大雪。

可是无论怎样，只能独自慢慢地品味，慢慢地感受。苦也好，酸也好，随它去吧，人生就是这样。

眼前，落日的黄昏，永恒与变迁的比较，使感情更无常了些。夕阳下携手同行的老人，也不明白以往有过多少的日日夜夜，度过多少的风风雨雨，人老了，情深了。那种素朴的，风雨无阻的真情，不会随时光流逝，但时光却把人从中年送到了暮年。

相遇无奈，友谊无常，在人生的路上，有许许多多的人本就陌生，陌生地相遇，又陌生地离去。而其中总有些味儿，奈人寻觅，或许是甜的，或许是苦的。

行文匆匆，人世也匆匆，在时光的流逝中，有些随意，如老人家喝酒的闲适;有些消散，如鸟儿不知何去何从。总之，事事匆匆，物是人非。在光阴如飞的日子里，给自我留些幻想，留些平静的安逸。或许更好。

人生总逃可是无奈，岁月飞逝，孩提时代的无忧无虑一去不复返，面临的是人世的酸甜苦辣，悲欢离合。无谓的哀号，永不如无言给人以巨大的震撼，因为无言的背后，有一个人世的无常，默默地忍受一切。没有人把这个世界想个明白。

在这个世界上，人生好像一出戏，各有各的主角。然而，扮演何种主角，“只好听凭偶然，是没有道理好讲的。”

人世“有时候是简便欢乐的，有时候是沉郁苦闷的，有时候优哉游哉，有时候惶惶落寞，有时候平静自信，有时候又软弱又迷茫”，他的话不难令人想到叔本华的杯具哲学，所谓人生是一个杯具，更何况无常。然而，人生的杯具却是美的，因为，人总是应对它，并且给自我生的勇气，给自我思索的空间，所以才有活着是为了什么，为了什么而活着的遐想。

人生的事不能一一说尽，所以人生的关键还是用心灵品味人生的美。

死亡是崇高的美，降临则是新生的美。而人生是从降临之时就走向了死亡，或许有一天“跑出来玩得太久了，便想起了它”，或许不必想，自然而然，该来的总会来。

命运的神秘、深奥，时常以无常的形式让人感到困惑迷茫。然而，命运却也洁白如水，时常感到一切本如是，不必多想，自寻烦恼，远不如漫步夕阳下来的美。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十**

初读史铁生，总是认为他只是海伦。凯勒、司马迁那种不屈不挠的人罢了。然而当我读了《我与地坛》，感受到他的心灵深处最朴实的情感，才知道自己的肤浅。

一个伟大的灵魂是非常值得人们去细细欣赏与研究的，正如史铁生。他说：“如果世界上没有了苦难，世界还能够存在么？”二十一岁的他便双腿瘫痪，这对于正值青春年华的小伙子来说，无疑是致命的打击。上帝是苦心安排好他的苦难的，正如苦心安排史铁生降临人世一般。多年后，他又患上了尿毒症，每周两到三次的肾脏透析。晚年，又有多种心脏、肝脏的症状。这是任何一个常人无法做到的，只有史铁生，顽强地与病魔抗争了三十八年，并坚持用生命写作。最终，因脑溢血突发抢救无效死亡。

有人曾经说：“他不仅是生活的勇者，更是生命的智者和仁者。”史铁生想得比我们深入透彻，更坦然地面对生与死。他说：“死是一件不急于求成的事，是一个必然降临的节日。”将死亡看成节日，是何等的超脱。刚刚进入那瘫痪的噩梦时，他也想过死，觉得活着毫无价值，是他感受到了母爱的力量，他宁静的思考生与死的含义，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丰满的思想。这思想超越了生死，超越了世俗，超越了灵魂。

他不仅是伟大的作家，还是朋友依靠的港湾和心灵的慰籍。当朋友家有什么烦心事时，他似乎从来都没有残疾过，似乎成了别人的解难神器，日日夜夜帮朋友想办法。当朋友心情沮丧，担心自己患癌症时，他安慰道：“把命运交给上帝，把勇气留给自己。”的确，他把命运交给了上帝，但又用生命创造了死的奇迹。

史铁生无聊时会玩吃豆子的游戏，那股快活劲，无法想象他是一个与死神抗争的勇者。死神追着他，他拼命地往前跑。我终于明白为什么他比医生所预料的多活了二十多年。我前段时间听说一个扬大的学生因感情问题自杀，人们为之惋惜。他与史铁生比起来差远了。既然活着，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就算前程险恶，都应坚强地活下去。因为你不是一个人，你是许多人的希望与寄托。只要活着，就有希望，就应拼搏，最终才会像史铁生一样拥有无憾的人生。

翻开《我与地坛》的前几页，一幅照片映入眼帘，一位绽放着花朵般笑容的中年男子戴着黑框眼镜安详地坐在轮椅上。这张照片深深震撼了我。在视频上，我看见他拼命地摇着轮椅飞快的“奔”向远方，那大概是生的方向。无人能懂得一个残疾人更渴望站起来，他在作品中写道：“发烧了才知道不发烧的日子多么清爽，咳嗽了才知道不咳嗽的日子多么安详。”人，无论拥有什么，都应满足并好好珍惜，别在以后失去时后悔。

史铁生是中国一颗璀璨的明珠。

我感觉自己很有福，因为我听过史铁生，读过史铁生。我想如果我是那位最后抢救他的医生，当他去世时，我一定会安详地看着他坦然死去，正如他朋友的女儿所说：“铁生叔叔累了，应让他休息。”

一生短暂易逝，人只有这一生，不能被苦难，嘲讽打败。无论是何种困难，都应想想史铁生，不向命运低头，笑对生活，笑看人生。做人应有一颗善心，感恩父母，感恩社会，以一颗平常的心对待众生，在人生的最后，坦然地死去。

看，坐在轮椅上的铁生正对着我们笑呢！但他已经死了，他没有死！他永远都不会死，铁一样地活着！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十一**

史铁生，一位“活到最狂妄的年龄忽地残废了双腿”面对命运的残酷，仍不屈不挠，以地坛作为寄托自己情感与发泄情感的地方，同时也是思考人生的佳境，写出了《我与地坛》的一部引人深思的散文。

史铁生在二十一岁时双腿瘫痪，就在这年少轻狂之时丢失了自己的双腿，对一个年轻的生命来说如雷轰顶。他曾想过轻生，因为对他来说“职业是生病，业余在写作”在面对命运的滑铁卢时谁都没有预料到今后的生活要以各种姿态去度过，刚开始的史铁生并没考虑到母亲所感到的痛苦，只沉浸在自己的忧伤中，经时间的酝酿，后来他感知到母亲的忐忑与无奈。对于一个母亲而言，她不仅为孩子失去双腿而感到悲痛，还为不能为孩子分担忧愁以及不知如何去开导鼓励孩子而感到自责和苦恼。

然而正是这一位伟大的母亲，陪伴着史铁生度过那一段艰难的岁月，在他痛苦的时候还有一个人比他更痛苦，那就是他的母亲，看着年轻却饱受苦难的儿子，母亲何尝不饱含着千刀万剐之痛，面对行动不方便，内心暴躁，烦躁的儿子，作为母亲，怎能不担心，在史铁生独自一人去地坛时，母亲却只能待在房间干等，内心的煎熬却在激烈的进行，母爱是宽容的，也是无私的。

史铁生在地坛里时，在那一座废弃的古园里，看遍春夏秋冬，感受四季变化:春夜有淅淅沥沥的雨；夏日有黄昏入暮的斜阳；秋夜有纷纷凋零的落叶；而冬天则有漫无边际的白雪。即使他体验了更多的`人生痛苦，当仍然在命运中挣扎时，他还是选择去体会人生价值。地坛里的他自省，也在反复沉思，弥漫着浓郁的人生况味。地坛对于史铁生而言，是心灵的家园，还是一片净土，纵然是遍地萧条，但那里空旷，宁静，使他暴躁的心情逐渐平复下来，使他的心灵沉淀。“荒芜但并不衰败”正是这一个古旧的古园，看似沉寂，萧瑟之中的那种历史沧桑和生生不息的生命意识。史铁生由此看到了生命的希望，同时这样的史铁生也让我看到了自然的美妙生命的意义，古园里一花一草一木都是生命，让史铁生越来越乐观越来越向上。

在现实生活中，亦或许就在我们身边，也有一些人遭遇着命运的滑铁卢，有的人选择轻生结束自己短暂的生命，以不让家人或关心自己的人担心为由自以为高尚的手法就能让他们减轻痛苦，然而不然，人生下来就是要面对一定的挫折，你不可能一帆风顺，当然你也不可能一直摔倒在地，当遇到命运的滑铁卢时，我们应该有摔倒了仍往上爬的勇气；有不畏惧命运勇敢往前冲的魄力；有面对任何诱惑仍坚持不懈的毅力。曾在微博看到一则新闻，一个小男孩因打游戏被父亲骂，承受不住便从窗口跳了下去，以此来抗议父亲，这不仅引起我们的深思，难道生命就是让我们用来抗议是非的吗？难道面对不顺心的事就要拿生命开玩笑吗？父亲的责骂这一点小挫折与史铁生面对失去双腿的悲痛比起来简直不堪一击，但史铁生仍然鼓起好好活下去热爱生活热爱自然的信心与勇气，对于我们来说这些小挫折又何尝不能好好解决。

没有任何事情是一成不变的，当你静下心来，一个人慢慢的揣摩感受，随心随性，人生的酸甜苦辣总是会随风消散，与其埋怨人生的苦痛，还不如停下脚步细细品味。人生总是要面临一场又一场的暴风雨，看你是选择一猝不起还是选择顶着暴风雨去迎接你不可得知的未来。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十二**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的题目对于我来说并不陌生，对于许多同龄人来说也亦是如此，因为这篇文章在小学初中课本里便有收录，但当我再重新读到这篇文章的时候，却有着完全不一样的感受，准确的来说应当是，以前小的时候看这篇文章，压根就没有产生任何的感受。

作者围绕着地坛，用一种平和而坦然的语气叙述着那些与地坛相关的人与事。诉说着那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诉说着淡褪了的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同时，对于在地坛里的那对多年来相濡以沫的老夫妇，对于那个热爱歌唱的小伙，对于那个不幸失聪的女孩，作者也用一种旁观者的眼光，静静的在一旁凝望着那一幕幕悄然发生在地坛中的不起眼的故事。就像是这个园子的历史见证者。

很喜欢史铁生那细腻的笔触和那种娓娓道来的口气，没有过分的情感波动和浮夸，也许瘫痪的病痛让他煎熬过，愤恨过，最终认清了，理解了，平静了，构成一种看透了尘世的坦然和从容，那样的一种淡定，便渗透在文笔中了。正因为如此，在那些文字中，时而透露着的睿智，时而又流露出真挚朴实的可爱。人生经历了那么一遭，已经没有什么能让他生出愤怒和狭隘的情感了，因而就能坦荡荡的，随性表露任何他想表达的东西，大约是如此，才会动人。

对于史铁生而言，地坛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存在呢，在文章的开头似乎便有了答案“……我常觉得中间有着宿命的味道：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尽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在史铁生看来，他与地坛的相遇是一种命中注定的结果，于是这么多年来他便再没有长久的离开过地坛了。而读完了整篇文章，我更觉得那片荒芜的园地就是他的心灵的栖所，在作者双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中，在他迷茫或消沉的日子里，他便摇着轮椅来到地坛，在那里久坐。

我便在脑海中浮想，想象着那个颓然的史铁生，他的轮椅停在一棵苍黑的古柏树下，秋风飒飒，伴着那个孤寂的黑色背影，整个场景似乎充满着世纪末的气息。最初的那段日子里，史铁生正经受着灵魂的煎熬，他思考着自己生存的意义。双腿就这样忽的一下没了，不可是身体，似乎连心灵也没勇气前行了。

谁经历了这般挫折，短时间怕也难得想个明白，想个透彻。而那个人烟稀少的园子，则仿佛供给了一个绝佳的场所，宁静却还不至于荒凉衰败，身处于大自然中，凝听风声和鸟鸣，调理纷乱的思绪，简直再好可是。在那座地坛里，他就像在自家的后花园里一样自在，尽管那是个公共场所，但我却觉得那更像是他的地盘，因为没有人能向他一样熟知地坛里的每一棵草每一株木，史铁生的轮椅车印日复一日的碾过同一条路径，他呆在那里，看着那些远在他出此刻这个世界上时就已经存在的古树上的树叶发芽，变得葱绿，泛黄，最终凋零，又重新发芽。日复一日的共处，让史铁生最终把自己的灵魂与这座地坛相连，或者更准确的说，是这座地坛，让史铁生真正认清了自己的灵魂。

于是乎我开始羡慕史铁生能“拥有”一座地坛，大概我们每一个人内心深处都渴望这样一个“地坛”，在那里，我们能够寄托一份喜悦，或者埋下过往的忧伤。史铁生与地坛的那份牵连，也许真的是冥冥之中的命运安排，是上天给他的一份补偿。

大概他也感受到了上天的那份恩赐吧，于是他才会在纸上写下这样的话，不知为何，每每诵读这段文字的时候，内心总会涌起莫名的酸楚：

“因为这园子，我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我甚至此刻就能清楚地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想念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并且梦见它，我会怎样因为不敢想念它而梦也梦不到它。”

**我与地坛读书笔记篇十三**

近日读了史铁生的《我与地坛》领悟了不同寻常的人生，史铁生虽然肢体残疾，但在我看来他却有着顽强的生命，充实的人生，始终有伴随着他的地坛。

地坛在史铁生的生命里充当一个重要的角色，从而引发了我对地坛的遐想。书中描述：它一面剥蚀了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淡退了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坍记了一段段高墙又散落了玉砌雕阑，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藏幽，到处的荒草野藤也都茂盛的自在坦荡。这是史铁生第一次看到的地坛。园中凋零萧瑟的景象展现出史铁生的内心的无助与悲惨的遭遇，但野草荒藤都茂盛的自在坦荡，从中体现了残疾生命里不服输的精神。不在遭遇中倒下，而是坚强的崛起，自在坦荡，从不同的环境中寻回自己。

他两腿残废后，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就摇着轮椅总到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跟别人上下班一样在那里消磨时间，躺在轮椅上或者是坐着看书或者是想事，撅一杈树枝左右拍打，驱打小昆虫，蜂儿如一朵小雾稳稳的停在半空;蚂蚁摇头晃脑捋着触须，猛然间想透了什么，转身疾行而去;瓢虫爬的不耐烦了，累了祈祷一回便支开翅膀，忽悠一下子升空了;树干上留着一只蝉蜕，寂寞如一间空屋;露水在草叶上滚动，聚集，压弯了草叶轰然坠地摔开万道金光。满院子都是竞相生长弄出的响动，窸窸窣窣片刻不息。园中荒芜但并不衰败。

史铁生看院子荒芜但并不衰败，看到了他心情的转变，看到了生命的希望。史铁生也使我看到了世界自然地美妙，生命的意义。只要细心观察，留心注意，不管何处都有他美好的一面。

不仅是地坛陪伴他，还有一个时刻关心、牵挂着他的母亲。史铁生到过的每一处，他的母亲都不知走过了多少焦灼的路。母亲总是悄悄地来找他，又不让他发觉，每一次找到后又悄悄的离开。等他母亲去世后他才懂得那坚韧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无私的爱，他的伟大的值得他骄傲的母亲在他心中渗透的深彻。啊，可怜天下父母心!这使我想到了我的母亲，母爱不一定是轰轰烈烈，感天动地。平淡中流露着真情，爱如淡茶，越品味越浓香。母爱是一处港湾，让我们远离风浪，享受安宁。母爱是雪中炭，给了我们慰藉;是失败时的鼓励，给了我们信心。

如果以一天中的时间来对应四季，当然春天是早晨，夏天是中午，秋天是黄昏，冬天是夜晚。以乐器来对应四季，春天是小号，夏天是定音鼓，秋天是大提琴，冬天是圆号和长笛。以声音来对应四季?那么，春天是祭坛上空漂浮着的鸽子的哨音，夏天是冗长的蝉歌和盐树叶子哗啦啦的对蝉歌的取笑，秋天是古殿檐头的风铃响，冬天是啄木鸟随意而空旷的啄木。.声……………….以梦哪?春天是树枝上的呼喊，夏天是呼喊中细雨，秋天是细雨中的土地，冬天是土地上的一直孤零的烟斗。这句子不但生动明确，细细品味确实真实的描述。自然真是无奇不有，生命是上帝赐给我的最好的礼物。我有一个健康的身体，这与史铁生比起来，我更加感到欣慰。一定要享受自己完美的人生，无尽的奥妙在等待着我。

在这个地坛中有一些人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如：15年前的一对中年夫妇，现在已经成了一对老人，依旧来园中散步;一个热爱唱歌的小伙子;还有一个老头，算得上十一哥真正的饮者，他在腰间挂一个扁瓷瓶，里面装满了就酒;有一个捕鸟的汉子，园中人少鸟却多;有一个中年女工程师，每天工作都要穿过院子;;还有一个是史铁生的朋友——一个长袍家，这位长跑家来园中，史铁生为他计时，经过他长期不懈的努力终于的到了第一名，并破了记录;最后还有一个孩子——一个漂亮而不幸的小姑娘，她是个儿。

谁有能把这个世界想个明白那?世上的很多事是不堪说的。你可以抱怨上帝何以要降诸多苦难给这人间，你也可以为消灭种种苦难而奋斗，并为此享有崇高和骄傲，但只要你再多想一步你就会坠入深深地迷茫了。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